

财务经理任职资格标准 与工作绩效考评实用手册

第二卷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净价} &= 20 \times (1 + 10\%) \times \frac{40\%}{50\%} \\ &= 17.6 \text{ 万元} \end{aligned}$$

$$\text{贬值率} = \frac{20 - 17.6}{20} \times 100\%$$

c. 出租出借的部分，必有一部分回收而另一部分则无法回收；回收的部分可按原账面值与升值率确定，不能回收的按押金计价。

出租出借的包装物，根据经验、回收率一般仅为 30%，原回收押金是按摊余价值的 2 倍收取的。

a. 能回收的部分重估价值：

$$70 \times 30\% \times (1 - 12\%) = 18.5 \text{ 万元}$$

b. 不能回收的部分重估价值：

$$70 \times 70\% \times 2 = 98 \text{ 万元}$$

大唐制药厂包装物的重置净价总额

$$11 + 17.6 + 18.5 + 98 = 145.1 \text{ 万元}$$

(三) 在产品评估

在产品是指原材料投入生产后，尚未最后完工的产品。广义的在产品指从原材料投入到产成品完工入库，这期间的一切产品都称在产品，它包括各生产阶段正在加工或装配的产品，以及已经完成一道或几道生产工序，还未完成整个生产过程，等待加工或装配的库存半成品。狭义的在产品不包括自制半成品。外购半成品视同材料评估，对外销售的半成品视同产成品评估。

在产品评估的困难在于：①在产品的数量不易清查核实；②在产品由于尚未加工或装配完毕，需要估计其完工程度。对这部资产进行评估时，应结合其特点，按照重置时的合理费用进行估价，其方法是：

1. 重置成本法

即根据技术鉴定和质量检测的结果，按评估时的相关市场价格及费用水平重置同等级在制品及自制半成品所需投入合理的料工费计算评估值。这种评估方法只适用于生产周期在半年以上或一年以上仍需继续生产，销售并且有盈利的在制品等在评估。对生产周期短的在产品主要以其发生成本为计价依据，在没有变现风险的情况下，可根据其账面值进行调整。具体方法是：

(1) 按价格变动系数调整原成本

按价格变动系数调整原成本这种评估方法、主要适用于生产经营正常，会计核算水平较高的企业的在产品的评估。可参照实际发生的原始成本和备料到评估日止市场价格变动情况，调整成重置成本。具体操作如下：

①对被估在产品进行技术鉴定，将其中超出正常范围的不合格在产品成本从总成本中剔除

②分析原成本，将非正常的、不合理费用从总成本中剔除；

③分析原成本中材料从其生产准备开始到评估日止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并测算出价格变动系数；

④分析原成本中的工资、燃料、动力等制造费用从开始生产到评估日，有无大的变动，是否作了调整，并测算出价格变动系数。

⑤根据技术鉴定，原始成本的分析及价格变动系数的测算，调整成本，确定评估值，必要时还要从变现的角度修正评估值。

数学表达式：

在产品、自制
半成品评估值 = 原合理材料成本 × (1 + 价格变动系数)

+ 原合理制造费用 × (1 + 合理制造费用变动系数)

例 20：被评估资产是某企业准备继续生产的 A 系列在产品，可供参考的资料有：

a. 该系列在产品账面记录累计到评估日止，总成本为 300 万元；

b. 根据复查和技术鉴定所反映的情况，A 系列中的 b 种在产品废品率偏高，超过正常范围的废品有 200 件，账面单位成本 100 元，估计可回收的废料价值为 2000 元；

c. 系列在产品的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 60%，所用材料全部是有色金属材料，按其生产准备开始到评估日止有半年时间，按生产资料交易中心公布的价格计算，同类有色金属材料在半年内上涨 10%；

d. 制造费用分析表明，本期在产品的单位产品费用偏高。主要是前期漏掉费用 8 万元计入本期成本，其他费用在半年内未发生变化。

根据上述资料，A 系列在产品评估值：

$$\frac{\text{A 系列在产品}}{\text{品评估值}} = 3000000 - 100 \times 200 - 80000 + (3000000 - 80000 - 2000)$$

$$\times 60\% \times 10\% + 2000 = 3080800 \text{ 元}$$

(2) 按社会平均工艺定额和现行市价计算评估值

这种方法是按重置同类资产的社会平均成本确定被估资产的价格。这种方法要求委托方提供的资料比较齐全，这些资料是：a. 被估在产品的完工程度；b. 被估在产品有关工序的工艺定额；c. 被估在产品耗用物料的近期市场购买价格；d. 被估在产品的合理工时费率（必须是生产经营正常情况下的工时费率）。

在掌握了上述资料后，根据具体情况运用数学表达式计算某在产品的评估值。

数学表达式：

$$\begin{aligned} \text{在产品} \\ \text{评估值} &= (\text{该工序单件材料工艺定额} \times \text{在产品实有数量} \times \text{单位材料现} \\ &\quad \text{行市场价格} + \text{该工序单件工时定额} \times \text{在产品实有数量} \times \text{正常} \\ &\quad \text{小时工资费用}) \times (1 - \text{调整系数}) \end{aligned}$$

式中：

工艺定额：如果有行业的平均物料消耗标准，可按行业的标准计算，没有行业统一标准的，可按企业现行的工艺定额计算。

调整系数：是指市场前景透明度差，预计市场供求情况在未来会发生变化，而被估在产品又不能在短期内投入市场，因而被估在产品有潜在变现风险，所以需要设置调整系数。没有变现风险的可以不用此系数，调整系数的大小应依据产品生产周期，供求关系等与变现风险有关的因素来确定。

(3) 按在产品的完工程度计算评估值

由于在产品的最高形式是产成品，所以计算确定在产品评估值，可以在计算产成品重置成本的基础上，按在产品完工程度计算确定在产品的评估值。数学表达式：

$$\begin{aligned} \text{在产品} \\ \text{评估值} &= \text{产成品重置成本} \times \text{在产品约当量} \end{aligned}$$

$$\text{或} \quad = \text{产成品重置成本} \times \text{在产品完工率}$$

在产品约当量，完工率可以根据其完成工序与全部工序比例，生产完成时间与生产周期的比例来确定。确定时应注意分析完成工序，完成时间与其成本耗费的关系。

按在产品的完工程度来计算评估值的另一种方法是约当产量法。这种方法是先用完工程度将清查核实后的在产品数量调整为约当产量、然后以产成品定额成本（或标准成本），求得在产品评估值的更为简便的方法。

约当产量法的数学表达式：

$$\text{在产品评估值} = \text{在产品约当产量} \times \text{产成品定额成本（或标准成本）}$$

$$\text{某工序在产品约当产量} = \text{该工序在产品数量} \times \text{该工序完工率}$$

$$\text{某工序在产品完工率} = \frac{\text{上道工序的累计单位工时定额} + \frac{\text{该道工序的单}}{\text{位工时定额}} \times 50\%}{\text{产品单位工时定额}} \times 100\%$$

2. 现行市价法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不是为销售而持有的资产，如果不能做成产成品，便是因为产品下马，企业清算等不利情况发生，那么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便只能按评估时的状态向市场出售情况下的评估（要根据在产品的通用性市场转让的可能性及价格折让，费用因素等来评估）。即按同类在产品和半成品的市价，扣除销售过程预计发生的费用后计算评估价。

一般来说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由于不是为销售而持有的资产，便会有两种不同的情况和不同的评估方法。

被估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由于通用性好尚能用于产品配件更换或用于维修，那么评估的价格可能比较高。

计算评估值的数学表达式：

$$\text{在产品评估值} = \text{该种生产产品实有数量} \times \left[\text{可接受的不含税的单位市场价格} - \text{预计在销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 \right]$$

如果在调剂过程中有一定的变现风险，还应设立一个风险调整系数，计算可变现的评估值。

对于不继续生产，又无法通过市场调剂出去的专用配件，即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没有潜在买主时，便只能按废料回收评估。

计算评估值的数学表达式：

$$\text{报废在产品评估值} = \text{可回收废料的重量} \times \text{单位重量现行的回收价格}$$

例 21：某药酒厂因产品技术落后，管理混乱，人不敷出，全面停产准

备并入另一家药酒厂。现就该药酒厂的在产品进行评估。委托方向正本资产评估事务所提供的资料有：

在产品原账面记载的成本为 175 万元。按在产品的状态及通用性的好坏分为三类：

一类：已从仓库中领出，但尚未进行加工的原料；可按实有数量，技术鉴定情况，现行市场价格计算评估值。评估明细表见图表 9。

二类：已加工成部件，可通过市场调剂流动性较好的在产品，可根据市场能接受的现行价格调剂过程中的费用，调剂的风险来确定评估值。评估明细表见图表 10。

三类：加工过程中无法调剂出去，又不能继续加工，只能报废处理的在产品。这类在产品只能按废料的回收价格确定评估值。评估明细表见图表 11。

图表 9 **在产品评估明细表**
已从仓库中领出，尚未加工的原材料 单位：元

材料名称	编 号	计量单位	实有数量	现行单位市价	按市价计算的资产价格
黑色金属	A001	吨	150	1600	240000
有色金属	A002	公斤	3000	18	54000
有色金属	A003	公斤	7000	12	138000
合计			10150		432000

图表 10 **在产品评估明细表**
已加工成部件，并可直接销售的在产品 单位：元

部件名称	编 号	计量单位	实有数量	现行市价	按市价计算的资产价格
A	B001	件	1800	54	97200
B	B002	件	600	100	60000
C	B003	台	100	250	250000
D	B004	台	130	165	21450
合计			2630		428650

三类：加工过程中无法调剂出去，又不能继续加工，只能报废处理的在产品。这类在产品只能按废料的回收价格确定评估值。评估明细表见图 11。

图 11 在产品评估明细表

单位：元

在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实有数量	单件可回收废料	可回收废 料数量	单位回收价格	评估值
D001	件	5000	35	175000	0.4	70000
D002	件	6000	10	60000	0.4	240000
D003	件	4500	2	9000	6	54000
D004	件	3000	11	33000	5	165000
合计		18500	58	277000		313000

在产品的变现价格，可不可以按相应的产成品变现价格和在产品约当产量（或在产品成本相当完工产品成本的比重）来评估：这要以企业持续经营为前提，即半产品，自制半产品将按正常条件制成完工产品投入市场。从评估实践来看，通常在需评估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变现价格的场合，这个前提是不现实的。如果是产权转让的评估就不一样了，即可分别按各生产要素的贡献率（报酬率）来加和评估整体资产的收益现值，采用产成品变现价格和在产品约当产量来评估在产品，自制半成品是可行的，也是符合加和法的要求的。

（四）产成品及库存商品的评估

产成品是指已经完成全部生产过程并已验收入库，合乎标准规格和技术条件，可以按照合同规定的条件送交订货单位，或可以作为商品对外出售的产品。产成品包括企业正常生产的产品，试制成功可以对外销售的新产品和准备销售的自制半成品，接受外来原材料加工制造的代制品和外单位加工修理的代修品等。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的评估，应根据评估的具体目的，采用相应的评估方法。适用的评估方法有重置成本法，历史成本法和现行市价法。

1. 产权不变情况下的产成品评估

在企业承包、租赁、联营等资产业务中，不发生资产的所有权变动，

评估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正确地反映资产价值及其变动。在这种情况下，应以产成品的成本为基础对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具体情况，可采用历史成本法和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1) 历史成本法

在企业产成品数量不多，成本变动不大，成本资料完整可靠的情况下，可以采用历史成本法对产成品资产进行评估。数学表达式：

$$\begin{aligned} \text{产成品评估值} &= \frac{\text{核定后的产成品数量}}{\text{单位产品}} \times \text{账面成本} - \text{损耗} \\ \text{代制代修品评估值} &= \frac{\text{核定后的代制代修品数量}}{\text{单位代制代修品}} \times \text{账面加工费} - \text{损耗} \end{aligned}$$

(2) 重置成本法

采用重置成本法对生产及加工工业的产成品评估，其前提是由于产成品数量较多。成本变动又快，企业核算资料不完整（或不太可信）。主要根据生产、制造该项产成品全过程中发生的成本费用支出进行分析计算来确定产成品的评估值。具体操作可根据不同情况进行。

①当评估基准日与产成品完工时间较接近，成本升降变化不大，成本资料完整可靠时，可以直接接产成品账面成本确定。数学表达式：

$$\begin{aligned} \text{a. 产成品评估值} &= \frac{\text{产成品实有数量}}{\text{单位产品}} \times \text{标准成本} - \text{损耗} \\ \text{b. 代制代修品评估值} &= \frac{\text{代制代修品数量}}{\text{单位代制代修品}} \times \text{标准加工费} - \text{损耗} \end{aligned}$$

例 22：同顺机械厂为核定承包基数，委托正本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库存产成品进行评估。其中有 A 产品 3000 件，根据同顺厂有关成本资料得知，库存 A 产品是分三次入库的，各次的产成品的成本结构是：

	原材料	工资及附加费	其他费用
第一次	3000 件	1000 元	4500 元
第二次	35000 件	12000 元	13000 元
第三次	85000 件	32000 元	34000 元

第一次原材料购进时间是 6 个月以前，第二、第三次原材料购进进间均在 3 个月以前。

分析经市场调查，知 A 产品使用的原材料 6 个月以来月平均价格上涨 5%，工资及附加费，其他费用标准均未变。经质量鉴定，有 500 件产品

只能作废品处理，损失率为 50%。A 产品价值的评估过程是：

a. 根据资料计算产成品重置成本：

第一次入库的产成品价值：

$$3030 \times (1 + 0.05 \times 6) + 1000 + 4500 = 9400 \text{ (元)}$$

第二次、第三次入库的产成品价值：

$$(35000 + 85000) \times (1 + 0.05 \times 3) + 12000 + 13000 + 32000 + 34000 = 229000 \text{ (元)}$$

A 产品的重置成本 = 9400 + 229000 = 238400 (元)

A 产品平均单位成本 = 238400 ÷ 3000 = 79.47 (元)

b. 根据质量鉴定的 500 件产品是废品其损失：

$$79.47 \times 50\% \times 500 = 19867.5 \text{ (元)}$$

c. A 产品的评估总值为：

$$238400 - 19867.5 = 218532.5 \text{ (元)}$$

②当评估基准日与产成品完工时间相距较远，制造产成品的成本费用变化较多，产成品数量较大，核算资料不完整（或不太可信）时，产成品评估值可按下述数学表达式进行计算：

$$a. \text{ 产成品评估值} = \frac{\text{产成品实有数量}}{\text{有数量}} \times \left(\frac{\text{合理材料}}{\text{工艺定额}} \times \frac{\text{材料单位}}{\text{现行价格}} + \frac{\text{合理工}}{\text{时定额}} \times \frac{\text{单位小时合理}}{\text{工时}} \times \text{工资费用} \right)$$

$$b. \text{ 产成品评估值} = \frac{\text{产成品实际成本}}{\text{实际成本}} \times \left(\frac{\text{材料成本}}{\text{本比例}} \times \frac{\text{材料综合}}{\text{调整系数}} + \frac{\text{工资费用}}{\text{成本比率}} \times \frac{\text{工资费用综}}{\text{合调整系数}} \right)$$

例 23：正本资产评估事务所受丽佳乐有限公司委托，对该公司进行资产评估，经核查，该公司产成品实有数量为 12000 件，根据该公司所提供的成本资料，结合同行业成本耗用资料分析，合理材料工艺定额为 500 公斤/件，合理工时定额为 20 小时。评估时，由于生产该产成品的材料价格上涨，由原来的 60 元/公斤上涨至 62 元/公斤，单位小时合理工时工资费用不变仍为 15 元/小时。根据丽佳乐公司所提供的资料计算产成品的评估值。

$$\begin{aligned} \text{产成品评估值} &= 12000 \times (500 \times 62 \times 20 \times 15) \\ &= 375600000 \text{ 元} \end{aligned}$$

例 24：丽佳乐公司产成品实有数量为 60 台，每台实际成本为 58 元、根据会计核算资料，生产该产品的材料费用与工资，其他费用的比例为 60：40，根据目前价格变动情况和其他相关资料，确定材料综合调整系数

为 1.15, 工资费用综合调整系数为 1.02。计算该产成品的评估值。

$$\begin{aligned} \text{产成品} \\ \text{评估值} &= 60 \times 58 \times (60\% \times 1.15 + 40\% \times 1.02) \\ &= 3821.04 \text{ 元} \end{aligned}$$

2. 产权转让情况下的产成品评估

如果资产评估是以兼并, 拍卖, 出售等产权转让活动为目的, 应采用现行市价法对产成品价值进行评估。

现行市价法是指按不含价外税的可接受的市场价格, 扣除相关费用后计算被评估产成品评估值的一种方法。其中, 工业企业的产品一般以卖出价为依据, 商业企业一般以买进价为依据。

(1) 选择市场价格时应注意的因素

①产品及库存商品的使用价值, 即根据对产品本身的技术水平和内在质量的技术鉴定结果, 确定产品是否具有使用价值以及产品的实际等级, 以便选择合理的市场价格;

②分析市场供求关系和被评估产成品的市场前景;

③所选择的价格应该是在公开市场上所形成的近期交易价格, 非正常交易价格不能作为评估的依据;

④对于产品技术先进水平, 产成品外表存有不同程度的残缺, 可根据其损坏程度, 通过调整系数予以调整。

(2) 选择市价的原则

①所选择的价格必定是公开市场所形成的近期交易价格。非正常交易价格不能作为评估的依据;

②听取有多年经销经验人员的意见, 充分掌握买方和卖方的信息资料, 并在此基础上作出价格的判断。

(3) 现行市价法

采用现行市价法对产成品价值进行评估, 根据具体情况, 可分别采用市价折余法或市价类比法。

①市价折余法

前提是能获得产成品的现行市价销售价格。评估时可以以市价作为基础, 扣除各种损耗后的差额便是产成品的评估值。数学表达式:

$$\text{产成品} \\ \text{评估值} = \text{产成品数量} \times (\text{产成品现行} - \text{流转}) - \text{损耗} \\ \text{市场售价} - \text{税金}$$

或
$$\text{产成品评估值} = \frac{\text{产成品}}{\text{数量}} \times (\text{单位产成品现实成本} - \text{产品销售利润}) - \text{损耗}$$

代制代修品评估值 = 代制代修品数量 × 单位代制代修品收费标准

例 25: 湘民制帽厂有 A 库存产成品 2000 件, 入库时均作为一等品, 平均成本单价为 50 元。现在该厂出售, 委托正本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这 2000 件库存产成品的价值。经评估人员与委托方有关技术人员一同核实, 鉴定, 发现 A 产成品中有 200 件是三等品, 三等品的销售价格是一等品销售价格的 80%。A 产品现行市场价格为 60 元, 流转税率为 5%, A 产品的评估值是:

$$\begin{aligned} \text{A 产品评估值} &= (2000 - 200) \times 60 \times (1 - 5\%) + 200 \times 60 \times 80\% \times (1 - 5\%) \\ &= 102600 + 9120 \\ &= 111720 \text{ (元)} \end{aligned}$$

②市价类比法

在无法直接获得同种产成品的现行市场价格的情况下, 可以先找出同类产成品的现行市场销售价格作为参照物, 然后确定调整系数, 再计算被估资产的价值。

数学表达式:

$$\text{产成品评估值} = \frac{\text{产成品}}{\text{数量}} \times (\text{同类产成品现价} - \text{单位流转税}) \times (1 \pm \text{调整系数}) - \text{损耗}$$

式中调整系数可以根据实测资料计算, 也可以根据经验取得。

例 26: 某电视机厂从国外引进一条数控电视生产线, 年产量为 20 万台。国内尚无数控彩电产品的现行市场价格, 但数控彩电与模拟彩电属同类系列产品, 用模拟彩电的市场价格资料作为参照, 模拟彩电的现行市价为: 3000/台, 综合考虑数控彩电与模拟彩电两种产品的性能, 质量等因素, 确定调整系数为 10%。数控彩电的流转税税率为 5%, 试根据上述资料, 评估该电视机厂每年生产的数控彩电产品的价值:

$$\begin{aligned} \text{数控彩电评估值} &= 200000 \times (3000 - 3000 \times 5\%) \times (1 + 10\%) \\ &= 62700000 \text{ (元)} \end{aligned}$$

四、货币及结算资产的评估

货币及结算资产主要包括银行存款, 现金,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

收票据、短期投资及其他费用（如待摊费用）等。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票据，短期投资以及其他费用等属于债权流动资产；而现金和各项存款等属于货币类流动资产。对于货币类流动资产只要求确定其评估基准时点的准确金额，无需进行特殊的评估，以现金、银行存款各种账簿为准，逐项加以核算，即按核实后的账面现金额与银行存款额作为其评估值。

债权类流动资产评估的主要对象是结算性资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短期投资）和货币性资产的递延资产（预付费用、待摊费用）。

（一）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的评估

企业的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主要是指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由于赊销商品与劳务等原因形成的尚未收回款项，以及企业根据合同规定预付给供货单位的货款。这些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属于企业债权性质的流动资产，由于存在回收风险，因此，在对这类资产进行评估时，一方面要认真清查核实应收账款的数额，另一方面估计可能的坏账损失。应收账款评估值的数学表达式：

$$\text{应收账款评估值} = \text{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 \text{已确定的坏账损失} - \text{预计坏账损失}$$

1. 评估程序

（1）确定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评估时可根据债权资产内容进行分类，即将外部债权，机构内部独立核算单位之间往来，票据及其他债权分成几类，并根据其特点和内容，采取不同的方法核实。对外部债权，除了与账表核对外，还要按户发函核对，查明各项应收账款的虚实和金额，以及每一笔账款是否具有合法有效的原始凭证。同时还要注意查明各笔款项发生的时间，并记录在案作为在评估时考虑其坏账损失的依据。对机构内部独立核算单位之间往来进行双向核对，避免重计、漏计及其他不真实的债权关系。

（2）确认已确定的坏账损失

已确定的坏账损失是指评估时债务人已经破产或死亡，已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对于确定坏账损失，应严格按照经济合同法的有关条款进行。

（3）确定预计坏账损失

对应收账款回收的可能性进行判断，可根据企业与债务人的业务往来和债务人的信用情况，将应收账款分为：

①业务往来较多，对方结算信用度高。这类应收款基本都能如期收回；

②业务往来少，结算信用度一般。这类应收款收回的可能性大，但收回时间难确定；

③一次性业务往来，信用情况不清楚。这类应收账款可能收回部分；

④长期拖欠或对方单位已经撤销。这类应收款，可能无法收回。这样分类，并逐类分析估计应收账款回收的可能性。

综上所述可知，分类方法，既是对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可能性的判断过程，也是对预计坏账损失数量的准备过程。所以，评估时可采用因素分析法来计算，即先计算坏账损失额然后再按贴现率来计算应收账款的现值

2. 坏账损失额的计算

(1) 坏账估计法

坏账估计法就是按坏账的比例，判断不可回收的坏账损失额。坏账比例的确定，可以根据被评估企业前若干年（一般为3—5年）的实际坏账损失额与其应收账款发生额的比例来确定。

数学表达式

$$\text{坏账比例} = \frac{\text{评估前若干年发生的坏账数额}}{\text{评估前若干年应收账款余额}} \times 100\%$$

如果一个企业的应收项目如多年未清理，账面找不到处理坏账的数额，也就无法推算出坏账损失率，这种情况下就不能采用这种方法。

综上所述可知这种方法并不考虑有哪些应收账款将会变成坏账，而是根据以往经验估计出坏账损失约占应收账款的百分比，然后用本期实际应收款净额乘此比例，得出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额。

例 27：经核实某企业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应收款实有额 520 万元，前 5 年的应收款为 11640000 元，坏账处理额为 485600 元，计算本期坏账损失额。按照坏账比例的表达式。

$$\begin{aligned}\text{坏账比例} &= \frac{485600}{11640000} \times 100\% \\ &= 4.17\%\end{aligned}$$

本期账面应收款实有额为 520 万

$$\begin{aligned}\text{预计本期坏账损失额} &= 520 \times 4.17\% \\ &= 216840 \text{ 元}\end{aligned}$$

确定坏账损失比例时，应该分析其特殊原因造成的坏账损失，这部分坏账损失产生的坏账比率有其特殊性，不能直接作为未来预计损失计算的依据。

(2) 间接按应收账款估价的方法

间接按应收账款估价有个别估价法和账龄分析法两种。

①个别估价法。这种方法是逐一按客户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程度来估计坏账损失额。这一方法的优点在于比较客观，缺点是手续麻烦。

②账龄分析法。这种方法是按应收账款拖欠时间的长短，分析判断可收回的金额和坏账。经验表明，应收账款账龄越长，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越大，因此，可将应收账款按账龄的长短分成几组，按组估计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并进而计算坏账损失的金额。

例 28：某企业在评估时，核实有应收账款 350000 元，根据图表 12 提供的资料，计算出坏账损失。

图表 12 坏账计算分析表 单位：元

应收账款账龄	应收金额	预计坏账率	坏账金额	备注
未到期	180000 元	1%	1800 元	
半年	100000 元	10%	10000 元	
一年	43500 元	15%	6525 元	
二年	10000 元	25%	2500 元	
三年以上	16500 元	43%	7117.5 元	
合计	350000 元		19400 元	

3. 应收账款价值的评估

坏账损失计算出来后，可以根据现行贴现率计算出应收账款的价值。

数学表达式：

$$\text{应收账款评估值} = (\text{账面价值} - \text{已确定的坏账损失} - \text{预计坏账损失}) \times (1 - \text{年贴现率} \times \text{年数})$$

例 29：某企业在评估时账面应收款和已确定的坏账损失额分别为 350000 元，19400 元。预计发生的坏账损失额为 10000 元。已知评估时点的贴现率为 6%。这笔应收款在评估后 5 个月到期，试计算该项应收账款

的重估价值。

$$\begin{aligned}\text{应收账款的重估价值} &= (350000 - 19400 - 10000) \times (1 - 6\% \times 5) \\ &= 320600 \times (1 - 0.03) \\ &= 310982 \text{ (元)}\end{aligned}$$

(二) 应收票据的评估

票据是具有一定格式的书面债权，由债务人签发的在指定日期内由持票人向出票人（签发人）或承兑人收回票面金额的书面证书。票据有记名的，也有不记名的；有带息的，也有不带息的；有由出票人支付的本票，银行本票或期票，也有由出票人通知另一方支付的本票或汇票；有见票即付的即期票据，也有按票面载明日期付款的定期票据。票据可以依法规定，经指定受款人在其背面签章（即背书）后，将其转让他人；也可以把未到期的票据转让给银行（即贴现），并收取一定的金额。

应收票据是指企业持有的尚未兑现的各种票据。

应收票据应分别不同情况进行评估：

1. 到期无息应收票据的评估

由于无息票据到期后，只能按票面金额收回款项，所以其评估值等于票面值。

2. 到期有息应收票据的评估

到期有息应收票据的评估值应由本金和利息两部分组成。本金是指出票人承诺的债务金额，利息则是债务人到期时所应支付的资金使用成本。数学表达式：

$$\begin{aligned}\text{应收票据} \\ \text{评估值} &= \text{本金} \times (1 + \text{利息} \times \text{时间})\end{aligned}$$

例 30：某企业拥有一张期限为一年的票据本金 75 万元，利息率 10%，截止评估基准日离付款期尚差三个半月的时间。由此确定评估值

分析 一年期票据至评估基准日时尚差三个半月，即 $12 - 3.5 = 8.5$ 。本金 75 万元。

$$\begin{aligned}\text{应收票据} \\ \text{评估值} &= 75 \times [1 + 10\% \times (12 - 3.5)] \\ &= 81.375 \text{ (万元)}\end{aligned}$$

3. 未到期无息应收票据的评估

未到期票据，应以票据的贴现收入作为票据的评估价。所谓票据贴

现，就是在票据未到期之前，收款人为获得现款，而向其开户银行贴附一定利息所作的票据转让。

数学表达式：

$$\text{贴现率} = \frac{\text{贴现利息}}{\text{期票票面金额}} \times 100\%$$

$$\text{贴现息} = \text{票据到期价值} \times \text{贴现率} \times \text{贴现期}$$

$$\frac{\text{应收票据}}{\text{评估值}} = \text{票据到期价值} - \text{贴现息}$$

$$\text{贴现收入} = \text{到期价值} - \text{贴现息}$$

$$= \text{到期价值} \times \left(1 - \text{贴现率} \times \frac{\text{贴现天数}}{365}\right)$$

$$\text{贴现天数} = \text{到期天数} - \text{持票天数}$$

例 31：海利化工厂收到半年期，金额为 360000 元的无息票期，持票 3 个月后进行评估，贴现率为 7.2%，试计算这张票据的评估值

分析 a. 贴现天数：180 - 90 = 90 天

b. 到期价值：360000 元

c. 票据评估值 = 贴现收入

d. 贴现收入

$$360000 \times \left(1 - 7.2\% \times \frac{90}{365}\right)$$

$$= 360000 \times (1 - 0.0178)$$

$$= 360000 \times 0.9822$$

$$= 353592 \text{ (元)}$$

例 32：海利企业向正圆企业出售一批材料，价款 500 万元，商定 8 个月后收款，采取商业承兑汇票结算。该企业于 4 月 10 日开出汇票，并经正圆企业承兑。汇票到期为 12 月 10 日。现对海利企业进行评估，基准日为 10 月 10 日。试评估该汇票价值。

分析 a. 贴现日期：4 月 10 日 - 10 月 10 日为 180 天，贴现率按月息 67%。

$$\text{b. 贴现息} = 500 \times 180 \times \frac{1}{30} \times 6\%$$

$$= 17.91 \text{ (万元)}$$